

证券代码：688556

证券简称：高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8

转债代码：118014

转债简称：高测转债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签订日常经营合同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日常经营合同类型：磁材切割设备销售合同
- 日常经营合同金额：人民币 7,316.00 万元（含税）
- 日常经营合同生效条件：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公章之日生效。
 - 日常经营合同履行期限：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由卖方根据买方需求分批次将设备送至买方指定地点；货物完成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及质保。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影响：
 - （1）日常经营合同为产品销售合同，若本合同顺利履行，预计将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 （2）战略框架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和项目合作的具体权利义务，对公司本年度和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根据具体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对各年业绩产生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 特别风险提示
 - （1）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预测因素或不可抗力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

(2)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为双方长期合作的指导性文件，具体项目的合作采用一事一议的方式进行，需由双方及双方分、子公司另行签署合作协议，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实际执行事项以双方签订的具体协议为准。

一、日常经营合同及框架协议拟签订情况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绵阳巨星永磁材料有限公司签订《设备采购合同》，合同标的为磁材切割设备，合同金额为人民币7,316.00万元（含税），开启双方在磁材切割领域的合作。在此基础上，为拓展合作领域，长期合作共赢，双方计划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共同推进在磁材切割技术及设备领域展开的合作，双方经友好协商拟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上述日常经营合同和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已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签署日常经营合同标的及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合同标的情况

合同标的为磁材切割设备，合同金额为人民币7,316.00万元（含税）。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 1、企业名称：绵阳巨星永磁材料有限公司
- 2、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3、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133号12幢1-4层1号（创业服务中心）B401
- 4、法定代表人：唐光跃
- 5、成立日期：2022年7月22日
-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磁性材料生产；磁性材料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销售代理；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7、注册资本：160,000万元人民币

8、股权结构：巨星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 51%，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9%。

（三）关联关系说明

绵阳巨星永磁材料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三、拟签署日常经营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双方

买方：绵阳巨星永磁材料有限公司

卖方：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 7,316.00 万元（含税）。

3、履行地点和方式

卖方将设备送至买方指定地点。

4、履行期限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由卖方根据买方需求分批次将设备送至买方指定地点；货物完成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及质保。

5、违约责任与赔偿

合同双方就逾期交货、逾期付款等情形分别约定了各自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6、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有任何争议应当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当向原告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合同生效条件

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公章之日生效。

四、拟签署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双方

甲方：绵阳巨星永磁材料有限公司

乙方：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合作背景

为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及资源，助力磁材切割领域持续降本和技术进步，实现共同发展，双方坚持互利共赢、同等优先的原则，构建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共同推进在技术领域、磁材切割设备领域以及磁材切割耗材领域等展开合作。

（三）合作内容

1、技术领域

双方均在各自领域具备技术方面的优势，并一致同意在未来合作过程中，坚持互惠共赢、共同发展、持续降本的理念，在各自优势技术领域展开全方位合作，构建战略技术合作伙伴关系。

2、磁材切割设备领域

甲方确认在同等市场条件下，优先购买乙方生产的设备；乙方确认给予甲方战略客户政策，具体条款双方另行签订《设备采购合同》予以约定。

3、磁材切割耗材领域

甲方在同等市场条件下，优先购买乙方生产的切割耗材；乙方给予甲方优惠价格政策支持。具体条款双方另行签订协议予以约定。

（四）其他事项

1、本协议为双方战略合作协议，同样适用于双方的分、子公司，本协议双方及各自的分、子公司应独立签署及执行相关合同，并在其经营范围内独立开展业务。

2、协议有效期为3年，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本协议到期后，若有继续合作意向，甲乙双方可协商续签事宜。

3、本协议为对双方合作具有指导性意义的战略合作协议，实际执行事项以双方签订的具体协议为准。具体协议约定与本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具体协议约定为准。

4、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生效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日常经营合同为产品销售合同，若上述合同顺利履行，预计将会对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战略框架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和项目合作的具体权利义务，对公司本年度和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根据具体项目的推进和实

施情况而定，对各年业绩产生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拟签署的日常经营合同和战略合作协议标志着公司磁材切割设备品质受到行业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自进入磁材切割领域以来，短时期内不断丰富切割设备品类，迅速提升产品竞争力，进一步验证了公司“多场景高硬脆材料切割”的协同研发优势以及“切割设备+切割耗材”双轮驱动业务模式在磁材切割领域的协同效应。公司将继续秉持技术创新创造价值的理念，始终聚焦高硬脆材料切割领域，不断拓展金刚线切割技术新的应用场景，助力客户降本增效。

六、风险提示

（一）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预测因素或不可抗力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

（二）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为双方长期合作的指导性文件，具体项目的合作采用一事一议的方式进行，需由双方及双方分、子公司另行签署合作协议，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实际执行事项以双方签订的具体协议为准。本次签订的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和项目合作的具体权利义务，具体的交易细节需要双方在后期签署的正式合同或协议中另行约定。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3日